工人拥有權利

(不论移民身份)



根据法律,大多数工人,不论其移民身份如何,均拥有下列权利:

- ·获得最低工资(9.00美元/小时)或9.00美元/小时以上的商定工资
- ·为工作的每一个小时获得工资
- ·获得加班费(在每周工作超过 40 小时的情况下)
- ·发生工伤时获得工伤赔偿
- ·在没有健康或安全风险的安全环境中工作
- ·每年最多可有 40 小时的病假,用来照顾自己或家庭成员
- ·在工作中免遭基于下列状态的歧视:种族、宗教、民族本源、性别、年龄、

妊娠、残疾、刑事定罪、性取向、失业或家庭暴力

- ·在杜绝不受欢迎性言辞或性行为的环境中工作
- ·在工作之余从事合法的政治活动
- ·采取行动,与您的同事一道,改善工作条件和工资
- ·参加工会
- ·捍卫工作场所权力而免遭威胁或报复
- ·离职(如果想离职的话),然后收到欠款

有关详细资讯,请致电:

MFY Legal Services 的工作场所司法项目

星期一和星期二,下午2点至5点

(212) 417-3838

MFY LEGAL SERVICES, INC. 299 Broadway, New York, NY 10007 www.mfy.org